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 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6月20日，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在酒泉市主持召开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参加了验收会议，会议邀请3名专家组成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园）宜人东路以南，先锋东路以北，酒航路以东，万安路以西。

2.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铸造一车间、机加一车间、机加二车间，并配套建设降压站、空压站、换热站公辅设施、环保工程等，生产风电机组配套的轮毂、底座、主轴等零部件，年产铸件重量5万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3月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酒泉市生态环境

局于 2023 年 3 月出具了《酒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酒环审[2023]16 号）。

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始建设，2024 年 4 月竣工，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6 月底调试完成，项目开始试运行，在试运行过程中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91620902MAC6JWCHOP001U）；编制了《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版）》，并取得备案文件（备案编号：620901-2024-002-L）。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承担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三）投资情况

实际建设过程中总投资为 8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42.8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2.2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范围与内容仅针对已建成内容：铸造一车间、机加一车间、机加二车间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踏勘、查阅相关技术资料，经现场调查及与建设单位核实现场实际建设情况，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内容可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经调查，本项目用水由园区现有供水管网供给，用水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包括：中频炉、砂处理设备冷却废水，目前未产生；涂装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后，定期排出，交由玉门市润泽环保再生能源新技术有限公司处置；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1）造型、制芯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混砂机造型、制芯过程产生的废气统一收集至造型制芯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4m高排气筒排放。

（2）落砂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160t落砂机（大件落砂）、配套砂处理废气收集至落砂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8m高排气筒排放。

（3）砂处理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15t落砂机（散落砂）、配套砂处理废气收集至砂处理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8m高排气筒排放。

（4）熔炼及球化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电炉、球化站等产生的废气收集至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5）浇注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浇注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浇注配套的袋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37m高排气筒排放。

（6）粗抛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粗抛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粗抛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排气筒排放。

(7) 精抛废气（铸造一车间）

本项目精抛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精抛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排气筒排放。

(8) 喷砂废气（机加二车间）

本项目喷砂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喷砂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4m高排气筒排放。

(9) 喷锌（机加二车间）

本项目喷锌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喷锌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

(10) 喷漆烘干（机加二车间）

本项目喷漆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收集喷漆烘干配套的活性炭吸附、在线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切割打磨、机械加工、烤包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其中切割房、打磨房密闭，产生废气经各自配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铸造一车间沉降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机械加工废气经机加一车间沉降；烤包废气经铸造一车间沉降，通过采取相应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 噪声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落砂用的落砂机、铸件打磨、除尘用的风机、空压机、循环水泵等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产噪设备大都位于生产厂房内，可通过厂房隔声；风机、空压机等采取减振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砂、废耐火材料、除尘灰、熔炼渣等，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暂存于厂区西北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危险废物主要包括漆渣、废油漆桶、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等，于新建危废库暂存，定期委托玉门市润泽环保再生能源新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对机加二车间（废水处理机组、涂装工段）、事故水池、危废库等采取重点防渗，化粪池采取一般防渗，人员活动地区采取简单防渗；本项目地下水监测依托上游罗马村水井（E98° 28′ 22.08″，N39° 40′ 13.89″）、下游 W8 监测井（E98° 31′ 4.05″，N39° 41′ 45.41″）；设 2 座事故池，有效容积均为 125m³；在危废库、危废间均设置有固定式报警仪。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建设单位委托甘肃华浩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监测。

1.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造型、制芯、落砂、砂处理、熔炼及球化、粗抛、精抛、喷砂、喷锌、排气筒出口有组织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中的标准限值（颗粒物：30mg/m³）。

浇注（铸造一车间）排气筒出口有组织颗粒物、TVOC、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平均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中的标准限值（颗粒物：30mg/m³）。

喷漆烘干排气筒出口有组织颗粒物、TVOC、非甲烷总烃、苯、苯系物、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及表2中的标准限值（颗粒物： $30\text{mg}/\text{m}^3$ ，TVOC： $12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100\text{mg}/\text{m}^3$ ，苯： $1\text{mg}/\text{m}^3$ ，苯系物： $6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200\text{mg}/\text{m}^3$ ）。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内铸造一车间（北跨）、铸造一车间（南跨）、铸造一车间（两跨中间）、机加一车间、机加二车间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A.1中的标准限值（颗粒物： $5.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10\text{mg}/\text{m}^3$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浓度排放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0.4\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0.12\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4\text{mg}/\text{m}^3$ ，苯： $0.4\text{mg}/\text{m}^3$ ，甲苯： $2.4\text{mg}/\text{m}^3$ ，二甲苯： $1.2\text{mg}/\text{m}^3$ ）。

2.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运营期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排放标准；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放标准。

3.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5月26日厂界N1、N2、N3、N4点位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6.3\text{dB}(\text{A})$ ；2024年5月27日厂界N1、N2、N3、N4点位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3\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6.6\text{dB}(\text{A})$ ，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及 4 类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及各生产装置运行负荷计算可知,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酒环审[2023]16号)和排污许可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可知,生活污水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水量为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故无法确定生活污水流量,则无法计算废水各污染因子总量;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间接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种类与原环评一致,未新增第一类污染物,且园区污水处理厂已对处理后污染因子设置总量控制指标,严格控制对外环境的影响。综上所述,本项目无需核算废水总量控制。

5.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项目部分环保设施前端为弯管,风量不稳定,监测数据不准确,无法开展监测;部分环保设施收集多个污染源,各废气通过各支管直接汇入环保设施,无排气总管,且各支管排放污染物种类一致,无法通过进出口浓度核算去除效率。综上所述,本项目环保设施无法进行各排气筒环保设施前进口浓度监测,故无法核算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根据现场调查及与项目环评报告对比,项目各环保设施均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配套落实,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各环保设施去除效率能满足要求。此外,根据前文分析,各排气筒出口浓度均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产生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项目建成运行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施工和运行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相关要求，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关台账；
- 3.尽快完成厂区内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建设。

八、验收人员信息（签字）

邵子川 李松林 田源 张博

邵子川

李松林

田源

张博

李松林

李松林

李松林

陈媛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0日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1	刘学刚	董事长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295617858	刘学刚	
2	朱清和	项目负责人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8089361238	朱清和	
3	李安军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332205077	李安军	
4	李安军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295196835	李安军	
5	周琦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736129901	周琦	
6	李安军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8993756589	李安军	
7	李安军	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8893677221	李安军	
8	李安军	高级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8993756589	李安军	
9	孙承臻	高级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8093778816	孙承臻	
10	韩秋	环评工程师	甘肃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8601918885	韩秋	
11	陈超	二审师	中冶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8963580624	陈超	
12	刘学刚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295617858	刘学刚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北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1	孙承良	董事长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745617858	孙承良	
2	林清池	项目经理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888936238	林清池	
3	郭心怡	总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33 2005077	郭心怡	
4	孙承良	高级经理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295196835	孙承良	
5	周海	安全员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776129991	周海	
6	李先奇	项目经理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805011010	李先奇	
7	李先奇	工程师	酒泉成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9367221	李先奇	
8	李文恩	高级工程师	酒泉成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93751589	李文恩	
9	孙承良	高级工程师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8093778816	孙承良	
10	韩松	环评工程师	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61918886	韩松	
11	陈媛	二到	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8963580624	陈媛	
12	孙承良	铸造部部长	酒泉一重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3586856586	孙承良	